

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 所 函

地址：83052高雄市鳳山區文龍東路530號  
承辦人：謝鴻業  
電話：(07)7310191  
傳真：(07)7315590  
電子信箱：hyhsieh@tari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農試鳳果字第11221980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專屬授權允成種苗場番石榴  
‘台農1號(帝王拔)’ 品種權至120年9月28日止，惠請轉  
知所轄農民團體、種苗業者及農友避免侵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育成之番石榴‘台農1號(帝王拔)’(品種權證書號：品種權字第A00450號)，其品種權業已專屬授權允成種苗場(高雄市燕巢區鳳雄里鳳加路200之22號；0932887295)，並向主管機關登記公告實施(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[https://www.afa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flag=detail&ids=308&article\\_id=35305](https://www.afa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flag=detail&ids=308&article_id=35305))。
- 二、允成種苗場是國內唯一合法專屬授權之帝王拔種苗繁殖與銷售業者，授權期限自中華民國99年4月20日至120年9月28日止。
- 三、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，品種專屬授權人於品種權存續期

農業處 收文:112/07/17



間，對他人未經合法授權或同意，違法繁殖、銷售種苗或收穫物…等行為，品種專屬授權人對故意或過失侵害品種權者，得請求損害賠償，且對侵害品種權之物或從事侵害行為之原料或器具，得請求銷毀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。

#### 四、惠請轉知轄區農民團體、種苗業者及農友等購買合法種苗，勿違法侵權，以免訟累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中華民國農會、保證責任台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、保證責任中華民國果菜合作社聯合社、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市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允成種苗場

